# 最新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(6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紫芸轻舞 更新时间：2024-06-29

*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。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...*

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，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。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。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一**

沈石溪爷爷写他在芭蕉寨，有一位打猎四十余年的召盘巴，他非常渴望能够得到一只狩猎技术强的猎狗，于是前后共养了六条狗，可是没有一条是让他满意的。在他六十大寿的时候，唐连长送给他一条军犬生出来的小狗，召盘巴十分开心，他的孙子艾苏苏非常喜欢它。

在召盘巴的精心抚养下，小狗长大了，变成了一条十分威武的猎犬，并取名“赤利”。可是在泼水节那天，召盘巴竟然烧了一大锅开水，想将赤利给吃了!这是怎么一回事?原来在昨天傍晚，因为狩猎野猪时赤利不仅没有帮忙，而且差点让召盘巴丢失了性命，可那是一个误会，召盘巴不知道他的身后有一条眼镜蛇，多亏赤利英勇奋战，将蛇的脑袋咬了下来，不然他早已中毒身亡了。

通过他七岁的孙子艾苏苏将赤利给放跑了，他也就在家帮生产队牧牛，决心再也不打猎了。

在召盘巴牧牛的时候，遇到了一群豺狗，就在召盘巴快要被豺群包围的时候，赤利将豺群咬死，因为身受重伤而昏迷不醒 ……

这个故事告诉我们一个道理：“任何事情的对错不可以只从表面来判断，有时候也必须要从内在来思考!”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二**

我这几天读了一本书，它叫《第七条猎狗》，作者是大有名气的曹文轩。

他写了很多书，有《野风车》、《草房子》、《狗呀雨》、《山羊不吃天堂草》等小说。

忠诚、善良、勇猛是猎犬的天性。猎狗则是猎人的知音。在这故事里主人公召盘巴曾养了7条猎狗，但前6条都那么不尽人意，唯有第七条猎狗，伴随着猎人走过一段离奇的经历。

主人公召盘巴带者留下的那条狗去打猎。那条猎狗在打猎中和猎物殊死搏斗，抓到猎物从不独享。就是这样一条猎狗，却在泼水节时被召盘巴追打。原因就是在森林里捕野猪时，它突然跑进乱草丛，召盘巴一气之下将它打跑。此后后它成了豺狼首领，但它还是在暗暗的保护着召盘巴。有一次豺狼群包围了召盘巴，关键时刻它挺身而出，击退了豺狼，召盘巴感动得泪流满面，这条狗再次回到了召盘巴的身边。

读者看到这里，肯定会问：”第七条猎狗怎么会是条忠诚的狗呢?“其实它也有它的苦衷：在捕野猪时，他不小心踩到了眼镜蛇，蛇被他激怒，飞速向召盘巴奔去，只差几步时，它一向蛇撞去。按平常，狗是不敢和蛇斗，可今天，它不知道哪来的理智，也许是救主人心切，不顾一切，与毒蛇厮杀起来，最终把蛇咬死。可正在这时，召盘巴也打死了野猪，还认为它临阵脱逃，对他不忠心，就打了它一顿。读了这个故事我懂得了一个道理：狗也会知恩图报，自给自足。其实狗是善良的，可往往好心总被人认为做坏事。结果挨一顿毒打。大家都认为狗只吃骨头不吃肉，其实狗是喜欢吃肉的，只是人类不给。不仅如此，有人还将狗作为发泄的工具，对狗又打又踢。就算大的狗遍体鳞伤，它也不还手——，只是吠几声，要是我的话我就将它捡起来对它又洗又摸，哄它开心。

狗是人类的知音，请不要抛弃它们，要好好珍惜它们、爱护它们。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三**

在暑假里，我读了《第七条猎狗》，读完之后，我受益匪浅。

《第七条猎狗》的作者是沈石溪主要内容是：

老猎人召盘巴的第七条猎狗的故事。老猎人闯荡山林40年，却得不到一条称心如意的猎狗，一直引以为憾。这第七条猎狗是军犬的后裔，”撵山快如风，狩猎猛如虎“。老猎人爱狗如爱子，给它取名赤利，是傣族传说中会飞的宝刀的意思。

可是在一次狩猎中，老人与赤利遭遇了一头凶猛的野猪，他一枪没有能致命，野猪却向他猛扑过来。就在这生命悬于一发之际，赤利却藏在草窠里，不来解围。幸好野猪被榕树的树杈卡住，他才躲过一劫。

老人十分痛恨因胆小而背叛自己的赤利，狂怒之下，他把赤利绑起来痛打，还开锅烧水准备把他杀死。和赤利一起长大的孙子艾苏苏怜惜赤利，割断藤条把它放了。赤利逃到山林中，充满了委屈。老猎人哪里知道，就在他与野猪生死搏斗的同时，一条剧毒的眼睛蛇正在草窠里向他袭击，赤利那时也正在与毒蛇进行着一场无声的搏斗……

逃到大自然的赤利仍然是一匹猛犬，它靠猎捕为生，在大自然中倒也逍遥自在。在一次与豺狗群的战斗中，它咬死了所有成年的公豺狗，并成为这群豺狗的首领。

大约半年后，饥饿的豺狗群与正在放牧的召盘巴、艾苏苏相遇，它们疯狂地发动袭击，老猎人没有备足武器，眼看就要遭遇不测。这时，赤利赶来了，它与豺狗群拼死厮杀，并在最后一刻用自己的生命保住了旧主人的性命。

太阳当顶了，雾霭散尽了，召盘巴赶着受了伤的牛，领了艾苏苏，搂抱着昏迷中的赤利，疲惫地往芭蕉寨一步一步地走去。一路上，艾苏苏一直深情地呼唤着”赤利!“”赤利!“在召盘巴的眼前，总晃动着槟榔树下那一幕，老泪从他的眼角里滚落下来。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四**

今天，我把爸爸给我买的《第七条猎狗》看完了，收获满满的，快乐多多的在这故事里主人公召盘巴曾养了7条猎狗，但前6条都那么不尽人意，唯有第七条猎狗，伴随着猎人走过一段离奇的经历。

故事讲述的是老猎人召盘巴的第七条猎狗的故事。老猎人闯荡山林40年，却得不到一条称心如意的猎狗，一直引以为憾。这第七条猎狗是军犬的后裔，”撵山快如风，狩猎猛如虎“。老猎人爱狗如爱子，给它取名赤利，是傣族传说中会飞的宝刀的意思。

可是在一次狩猎中，老人与赤利遭遇了一头凶猛的野猪，他一枪没有能致命，野猪却向他猛扑过来。就在这生命悬于一发之际，赤利却藏在草窠里，不来解围。幸好野猪被榕树的树杈卡住，他才躲过一劫。

老人十分痛恨因胆小而背叛自己的赤利，狂怒之下，他把赤利绑起来痛打，还开锅烧水准备把他杀死。和赤利一起长大的孙子艾苏苏怜惜赤利，割断藤条把它放了。赤利逃到山林中，充满了委屈。老猎人哪里知道，就在他与野猪生死搏斗的同时，一条剧毒的眼睛蛇正在草窠里向他袭击，赤利那时也正在与毒蛇进行着一场无声的搏斗……

逃到大自然的赤利仍然是一匹猛犬，它靠猎捕为生，在大自然中倒也逍遥自在。在一次与豺狗群的战斗中，它咬死了所有成年的公豺狗，并成为这群豺狗的首领。

大约半年后，饥饿的豺狗群与正在放牧的召盘巴、艾苏苏相遇，它们疯狂地发动袭击，老猎人没有备足武器，眼看就要遭遇不测。这时，赤利赶来了，它与豺狗群拼死厮杀，并在最后一刻用自己的生命保住了旧主人的性命。

不仅如此，有人还将狗作为发泄的工具，对狗又打又踢。就算大的狗遍体鳞伤，它也不还手——，只是吠几声，要是我的话我就将它捡起来对它又洗又摸，哄它开心。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五**

我读完了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写的《第七条猎狗》，想到人和猎狗的感情是多么的浓。

香蕉寨老猎人召盘养过七条猎狗，其中前六条猎狗都有自己的毛病，第七条猎狗是召盘巴六十大寿时，曼岗哨卡的唐连长送给他的，这条小狗是一条军犬生出来的。慢慢地小狗长大了，十分威武漂亮，还给它起名叫“赤利”。可是在泼水节那天清晨，召盘巴竟然要把赤利打死，给孙子艾苏苏吃狗肉，艾苏苏不给召盘巴杀赤利，趁召盘巴上竹楼拿火药枪的时候，用削酸多依果的那柄小刀，用力割断野山藤，赤利获得了自由，成了一条野狗。召盘巴要打死赤利是因为在泼水节前天，赤利发现了一头野猪，召盘巴用火药枪去打野猪，可是打偏了一点儿，野猪突然发疯似的向召盘巴扑来。召盘巴想让赤利去咬住野猪的后腿，就可以有时间填好火药枪，可是赤利并没有这样做，而是在野猪死了才扑过来，所以召盘巴想打死赤利。

可是赤利这样是因为在召盘巴的背后有一条黑褐色的眼镜蛇，赤利和蛇打起来，全神贯注盯着野猪的召盘巴哪知道这件事，我想到：赤利是被冤枉的。

当上了野狗的赤利和豺狗打杀起来，成了这群豺狗的首领。一天豺狗群袭击了召盘巴的母牛和小牛犊，后来豺群长嚎起来，赤利跳了出来，召盘巴认出了它，气得火冒三丈，想到赤利竟然带领豺狗群来伤害主人。没想到赤利突然命令豺狗群不许动，还让豺狗让出一条路，突然豺狗扑上召盘巴和牛群，赤利为了保护主人而和豺狗打了起来。读到这里，我不禁流下感动的眼泪，赤利被主人冤枉要被打死还去救他，真有一翻浓浓的感情啊!

我读到“特别是那两条咬住它后腿的母豺狗，锋利的牙齿已在‘咯咯’地啃它雪白的骨头”的时候，我想到赤利多么的勇敢、坚强，它为了主人的安危，忘记了自己的痛苦。我读到“召盘巴一看只剩下最后两条母豺狗了，勇气又回来了”的时候，我知道，其实不是因为只剩下两条母豺狗，召盘巴的勇气又回来了，而是因为召盘巴看见了赤利勇敢的品质，勇气才回来了!

读了这篇动物小说，我明白了：不管是动物还是人类，你做的一件好事还是坏事，它都不会忘记，这出自于你和它之间的感情!

**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300字 第七条猎狗的读后感500字篇六**

我有一本非常感人的书——《第七条猎狗》，它令我受益匪浅，懂得

这本书分3个总故事，其中我认为最感人的一个故事是写有关“狼”的故事——狼妻。接下来我就来给大家慢慢讲吧。

一个动物研究所，他们放置在森林里的捕兽铁甲 夹死了一匹公狼，半夜 母狼来寻找公狼，叫声如泣如诉，叫魂哭丧，猎人“强巴”一听就判断这是一匹将要产崽的母狼，母狼如果产下狼崽没有公狼的陪伴照顾，它和它的孩子是很难活下来的。强巴身边的一位朋友一听，忽然冒出一个怪念头：如果我把大公狼的皮裹在身上，跑去找那只即将分娩的母狼，会怎没样呢?冒名顶替成功的话，我就能走进狼窝，揭开狼的家庭生活的秘密，获得极其珍贵的科学研究资料!

就这样他成了公狼，经过风雨之夜母狼产下了三只狼崽，天亮时，雨停住，他才看见黑母狼的怀里，躺着三只小狼崽，两黑一黄。黑母狼真是一个能干的母亲，不仅自己把脐带咬断，把胎胞剥掉并吃了下去，还把小家伙们身上的血污添得干干净净。他每天从观察站里拿上一只鸭或者一只鸡，冒充他的狩猎成绩，回狼窝给母狼和狼崽吃，就这样维持了两个月，狼崽长大了。有一天一只金猫想吃掉三只狼崽纵身一跃跳到了离狼崽20米处的地方，就在这时公狼——那个人，从他的腰间掏出左轮手枪“砰”的一下，把金猫的半条尾巴打掉了，随后金猫赶紧上了树，不见了。三只狼崽总算脱离了危险。

天气逐渐转凉，狼群聚成了一个大家庭，就在这之前，突然母狼将狼嘴伸向了公狼——那个人，要将公狼置于死地，那个人想，哦，难不成母狼发现了我是个假冒的公狼，拿他为什么之前没有将我咬死呢?……就在万分危急的时刻公狼把金毛的那半条尾巴堵住了母狼的嘴，母狼先是一愣，最后又放弃了咬公狼的脖颈，母狼想要不是这个假冒我丈夫的东西，把金猫打跑，我的狼崽已经死了……

读了这个故事，我觉得那个人真是太傻了，但我也要同时学习他的勇于尝试，勇敢，遇事镇定的精神。

我认为：母狼虽然对这件事情非常狠毒，但它的母爱令我震撼，我也要学习它的各种精神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